

天政办〔2021〕34号

## 关于印发《天堂寨镇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集中整治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，各相关单位：

经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现将天堂寨镇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集中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，请抓好落实。

天堂寨镇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4月7日

# 天堂寨镇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 集中整治工作方案

为深化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，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，为庆祝建党100周年、营造平安、畅通、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，镇政府决定自即日起在全镇组织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集中整治活动。特制定工作方案如下：

## 一、工作目标

按照构建和谐天堂寨、平安天堂寨的总体目标和责任要求，将各村、镇属各部门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集中整治工作情况纳入全镇社会综合治理、安全生产和绩效考核内容。采取“政府统一领导、村属地管理、派出所牵头整治、部门联动配合”的方式，把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集中整治作为全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重点工作，通过开展集中整治活动，迅速提高我镇摩托车、电动车驾乘人员安全头盔佩戴率和机动车驾乘人员安全带使用率，进一步增强交通参与者“一盔一带”等交通安全意识，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因未戴头盔、未系安全带造成的交通事故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维护天堂寨经济社会稳定。

## 二、整治重点

**（一）重点违法：**驾驶和乘坐摩托车、电动车时未按规

定佩戴安全头盔；驾驶和乘坐机动车时未按规定系好安全带；摩托车、电动车非法加装遮阳篷伞；酒后驾驶；客车、面包车超员；货车、拖拉机、三轮车违法载人；超速超载等违法行为。

**（二）重点区域：**全镇范围内各主次干道；集镇街道以及中心村庄；摩托车集中停放的商场、小区、学校、医院、建筑工地等区域。

### **三、实施步骤**

**（一）广泛宣传阶段：**各村发放镇政府印发的有关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宣传资料；利用微信等媒介平台集中报道整治工作政策、法规；各村在辖区主干道、集镇、农贸市场、加油站及村民主要活动场所制作宣传专栏、宣传橱窗、张贴标语；广泛开展“一盔一带”相关宣传教育，营造浓厚的交通安全宣传氛围，提高“一盔一带”知晓率、覆盖面。

**（二）集中整治阶段：**坚持高峰守点与平峰巡线相结合、固定执法与流动执法相结合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，逐个村逐条道路开展集中整治，加大查处力度，保持严管高压态势，全面提高“一盔一带”佩戴率、使用率。

**（三）长效管理阶段：**宣传推广好的经验做法，开展自查自纠，及时补差补缺，加强抽查考核，确保实现既定工作目标，并建立完善长效工作机制，做到开展一次专项行动，解决一些突出问题，完善一套工作机制。

### **五、有关要求**

**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**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是预防道路交通事故“减量控大”的重要举措。各村和各单位要切实增强开展专项行动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以党史教育为契机，以遏制和防范道路交通事故发生为出发点，切实树立“一顶头盔一条命、一份保险一个家”的安全理念，建立健全车辆安全管理长效机制，最大程度保证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。

**（二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镇成立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（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附后），负责专项行动的组织、协调、指导工作。各村、各单位也要相应成立领导小组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落实工作任务，层层传导压力，逐级压实责任。

**（三）强化措施，加强管理。**各村、镇直各单位要牢固树立“一盘棋”思想，落实分工、细化责任，各司其职、通力协作。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承担综合治理责任，形成打击整治合力。

**（四）督导调度，严明纪律。**行动期间，镇督查办会同综治办、公安派出所、城管执法分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分局等组成督查小组，对专项行动开展情况适时进行督查，纳入相关考评。各村和各成员单位要认真抓好工作落实，落实专项行动信息报送制度。每月15日前书面向镇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专项行动工作情况。2022年2月20日前，各

村、各成员单位向镇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专项行动工作总结。

联系人：黄更生，电话： 2700605；邮箱：

[159231273@qq.Com](mailto:159231273@qq.com)

附件：天堂寨镇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

# 天堂寨镇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

- 组 长：陈贤禄 镇党委书记、天堂寨旅游扶贫试验区  
管委会副主任、天堂寨国家森林公园  
管理处主任
- 副组长：肖扬凌 镇人大主席
- 何 伟 镇党委政法委员
- 漆学忠 镇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- 成 员：詹治宝 天堂寨镇公安派出所所长
- 郑文俊 天堂寨镇市场监督管理分局局长
- 陈 龙 天堂寨镇司法所所长
- 吴中文 党政办负责人
- 金述义 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人
- 黄守刚 四好农村路办负责人
- 黄更生 综治办负责人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镇公安派出所，由所在詹治宝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杜杰、黄更生具体负责专项行动的日常工作。